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事项

公司拟将持有的浙江三门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座村镇银行”）412.5万元注册资本（即银座村镇银行的4.125%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转让价格以实际成交价为准。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银座村镇银行的股权。

2、关于公开挂牌出售部分房产的事项

公司拟将持有的部分房产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出售，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处置价格以实际成交价为准。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经对公司上述事项进行了解和审阅，对公司董事会拟审议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对于将上述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示认可。

(本页无正文，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李 明 智 余 龙 军 马 宁 刚

2018年10月22日